

证券代码：600160

证券简称：巨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31

##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9 月 1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办公楼二楼视频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0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 590, 100, 61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 898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及议案表决合法有效。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刘云

华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2 人，出席 7 人，其中独立董事张子学、刘力、鲁桂华、王玉涛以视频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董事长周黎旻、副董事长李军、董事韩金铭、王笑明、赵海军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务江、监事任刚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
- 3、董事会秘书刘云华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589,604,162	99.9687	305,509	0.0192	190,942	0.0121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苏致富 叶敏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3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